

证券代码：838727

证券简称：西倍健

主办券商：方正证券

深圳市西倍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

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深圳市西倍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| 原规定 | 修订后 |
|---|---|
| 第八条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，每届任期为三（3）年，可连选连任。 | 第八条：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，每届任期为三（3）年，可连选连任。 |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

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是根据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，有助于公司战略发展，对公司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深圳市西倍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决议》。
- （二）原《公司章程》。
- （三）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深圳市西倍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9日